

证券代码：605068

证券简称：明新旭腾

公告编号：2026-034

转债代码：111004

转债简称：明新转债

明新旭腾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开展外汇套期保值业务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交易主要情况

交易目的	<input type="checkbox"/> 获取投资收益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套期保值（合约类别： <input type="checkbox"/> 商品；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外汇；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_____）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_____	
交易品种	交易品种包括但不限于远期结售汇、外汇掉期、外汇期权及相关组合产品等业务	
交易金额	预计动用的交易保证金和权利金上限（单位：万元）	3,000
	预计任一交易日持有的最高合约价值（单位：万元）	30,000
资金来源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自有资金 <input type="checkbox"/> 借贷资金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___	
交易期限	自2025年年度股东会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	

● 已履行及拟履行的审议程序

本次开展外汇套期保值业务已经公司第四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六次会议、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尚需提交公司2025年年度股东会审议。

● 特别风险提示

公司进行外汇套期保值业务遵循合法、审慎、安全、有效、稳健原则，不进行以投机为目的的外汇交易，所有外汇套期保值业务均以正常生产经营为基础。本次外汇套期保值业务存在一定的汇率波动风险、履约风险、

内部控制风险、客户违约风险等风险。

一、交易情况概述

（一）开展外汇套期保值业务的目的

公司部分原材料、设备通过进口采购，为了有效规避外汇市场的风险，防范汇率波动对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业绩造成不利影响，公司拟与具有相关业务经营资质的银行等金融机构开展外汇套期保值业务。公司开展的外汇套期保值业务与生产经营紧密相关，能进一步提高应对外汇波动风险的能力，更好地规避和防范外汇汇率波动风险，增强财务稳健性。

（二）交易金额

公司拟进行外汇套期保值业务，预计动用的保证金和权利金上限（包括为交易而提供的担保物价值、预计占用的金融机构授信额度、为应急措施所预留的保证金等）不超过 3,000 万元人民币或其他等值外币；预计任一交易日持有的最高合约价值不超过 3 亿元人民币或其他等值外币；且任一时点的交易金额（含前述交易的收益进行再交易的相关金额）不超过 3 亿元人民币。在前述额度及决议有效期内，资金可循环使用，任一时点的交易金额以单日最高余额为准，不以发生额重复计算。

公司及子公司拟开展的外汇套期保值业务仅限于公司实际经营业务中使用的主要结算货币币种，主要外币币种为美元、欧元、日元及比索等。

（三）资金来源

资金来源为公司自有资金，不包括募集资金。

（四）交易方式

公司及子公司的外汇套期保值业务主要基于外币需求，在境内外具有相应业

务经营资质的银行等金融机构办理以锁定汇率风险和成本为目的的外汇交易，包括但不限于远期结售汇、外汇掉期、外汇期权及相关组合产品等业务。

（五）交易期限

本次授权期限为自公司 2025 年年度股东会审议通过之日起 12 个月。

二、 审议程序及审计委员会意见

（一）审议程序

公司于 2026 年 4 月 17 日召开了第四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六次会议、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均以全票审议通过了《关于开展外汇套期保值业务的议案》，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尚需提交公司 2025 年年度股东会审议。

（二）审计委员会意见

审计委员会认为：公司向金融机构申请授信额度及为子公司申请授信额度，符合公司及子公司日常经营发展需求，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公司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

三、 交易风险分析及风控措施

（一）风险分析

公司进行外汇套期保值业务遵循稳健原则，不进行以投机为目的的外汇交易，所有外汇套期保值业务均以正常生产经营为基础，以具体经营业务为依托，以规避和防范汇率风险为目的。但是进行外汇套期保值业务也会存在一定的风险：

1、汇率波动风险：在外汇汇率波动较大时，公司判断汇率大幅波动方向与外汇套期保值合约方向不一致时，将造成汇兑损失；若汇率在未来发生波动时，与外汇套期保值合约偏差较大也将造成汇兑损失。

2、操作风险：外汇套期保值业务专业性较强，复杂程度较高，可能会由于员工操作失误、系统故障等原因导致在办理外汇套期保值业务过程中造成损失。

3、交易违约风险：外汇套期保值交易对手出现违约时，不能按照约定支付公司套期保值盈利从而无法对冲公司实际的汇兑损失，将造成公司损失。

（二）风控措施

1、公司制定了《外汇套期保值业务管理制度》，对外汇套期保值业务操作规定、组织机构、业务流程、保密制度、风险管理等方面作出了明确规定。

2、为避免汇率大幅波动风险，公司将加强对汇率的研究分析，实时关注国际市场环境变化，适时调整经营策略，最大限度地避免汇兑损失。

3、为避免内部控制风险，公司财务部负责统一管理公司外汇套期保值业务，严格按照《外汇套期保值业务管理制度》的规定进行业务操作，有效地保证制度的执行。

4、为控制交易违约风险，公司仅与具有合法资质的大型银行等金融机构开展外汇套期保值业务。同时公司审计部每月对外汇套期保值业务进行监督检查，每季度对外汇套期保值业务的实际操作情况、资金使用情况、盈亏情况进行审查。

四、交易对公司的影响及相关会计处理

说明本次交易对公司可能带来的影响，公司拟采用的会计政策及核算原则。

套期保值业务是否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第 24 号——套期会计》适用条件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拟采取套期会计进行确认和计量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特此公告。

明新旭腾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 年 4 月 21 日